

况守忠 著

美国维和行动研究

A Study on US Peace Operations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况守忠 著

美国维和行动研究

A Study on US Peace Operations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国维和行动研究 / 况守忠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2. 9
ISBN 978 - 7 - 5161 - 1358 - 5

I. ①美… II. ①况… III. ①维和行动—研究—美国
IV. ①D81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16596 号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刘 艳
责任校对 吕 宏
责任印制 戴 宽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 中国社科网 010 - 64070619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市大兴区新魏印刷厂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4.5
插 页 2
字 数 301 千字
定 价 49.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 010 - 6400979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导论	(1)
一 问题提出	(2)
二 选题意义	(5)
三 研究现状	(6)
四 研究方法的主要创新	(27)
 第一章 美国“维和行动”的历史进程	(29)
一 “冷战”期间的美国“维和行动”	(29)
(一) 起源	(29)
(二) “维持和平”行动	(32)
二 “冷战”后初期的美国“维和行动”	(33)
(一) 背景：局部战争与地区冲突	(34)
(二) “强制和平”行动	(38)
三 “9·11”后的美国“维和行动”	(46)
(一) 背景：恐怖主义与反恐战争	(46)
(二) “稳定与重建”行动	(49)
 第二章 美国“维和行动”的理论体系	(62)
一 美国“维和行动”的含义	(62)
(一) 概念及其演变	(62)
(二) 相关概念比较	(69)
二 美国“维和行动”的范畴及其原则	(75)
(一) 类型范畴	(75)
(二) 基本原则	(84)

2 美国维和行动研究

三	美国“维和行动”的相关规定与程序	(94)
(一)	法律依据	(94)
(二)	基本政策立场	(97)
(三)	对外用兵原则及规律	(98)
(四)	运作程序	(101)
第三章	美国“维和行动”中需要处理的几种关系	(107)
一	维和行动中美国与联合国的关系	(108)
(一)	协调与合作	(108)
(二)	矛盾与争执	(110)
二	美国“维和行动”中的地区组织与非政府组织	(114)
(一)	地区组织的作用	(114)
(二)	非政府组织的作用	(118)
第四章	美国“维和行动”的教育训练与实施	(122)
一	美国维和行动的教育与训练	(123)
(一)	内容	(124)
(二)	主要方法	(129)
二	美国“维和行动”的具体实施	(136)
(一)	维和行动	(136)
(二)	强制和平行动	(157)
第五章	美国“维和行动”的性质与特征	(177)
一	美国“维和行动”的性质	(177)
(一)	是一种冲突管理措施	(178)
(二)	是一种军事干预行为	(180)
(三)	是一种国际治理手段	(184)
二	美国“维和行动”的特征	(186)
(一)	从属性	(186)
(二)	依赖性	(188)
(三)	互动性	(190)

第六章 美国“维和行动”对中国的启示及对策	(193)
一 启示	(193)
二 对策	(197)
结束语	(204)
参考文献	(207)
后记	(223)

导 论

“和平也能赢得战争，其声誉不亚于战争。”^①

——约翰·弥尔顿（1652年）

美国“和平（维和）行动”是指“包括维持和平行动及强制和平行动在内的、旨在为建立和维持和平之外交努力提供支持的行动，是一个意义宽泛的术语。”^②作为一种跨部门、多国参与的行动，它几乎涉及所有国家力量工具的运用，包含国际人道主义救援、重建及军事行动等。其目的是遏制冲突，恢复和平，为冲突各方和解、重建与向合法政府过渡创造有利环境。^③

本书所言美国“维和行动”指以下三种情况：一是由联合国主导、美国参与的维持和平行动；二是由美国主导、盟国参与，但经联合国授权的强制和平行动；三是美国单独实施，或与盟国共同进行的“稳定行动”和“国家重建”行动。^④本书将试图回答如下几个相互关联的问题：美国“维和行动”是如何演变的；美国“维和行动”演变的动力是什么；

① JP 3-0: *Doctrine for Joint Operations* (10 September 2001), V-1.

② Joint Publication 1-02: *Department of Defense Dictionary of Military and Associated Terms*, 12 April 2001 (as amended through 14 April 2006), p. 406; 其实，美国及联合国用“peace operations”（即“和平行动”）这一术语，但在汉语中，官方文件及国内学者常常约定俗成地将其表达为“维和行动”，故本书的书名及下文将均采用这一说法。

③ Joint Publication 3-0, *Doctrine for Joint Operations*, (Department of Defense, September 17th, 2006), VI-5, < available at http://www.dtic.mil/doctrine/jel/new_pubs/jp3_0.pdf > . 以下简称 JP 3-0: *Doctrine for Joint Operations* (2006) .

④ 前两种情况可视作国际维和行动的一部分。第三种情况则不同，与国际维和尤其是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存在着本质区别与尖锐矛盾。本书将在后面章节对三者进行详细探讨。

2 美国维和行动研究

美国“维和行动”对国际维和行动产生怎样的影响；美国“维和行动”对我国应对多种安全威胁、提高我军完成多样化军事任务的能力有何启示。

一 问题提出

如何减少国际关系的无政府性，减少国家间和国家内部的冲突，使得国际关系走向有序，进而保持国际社会的稳定、维护世界和平是国际政治研究的永恒主题。从民主和平论到霸权稳定论，从联合国的集体安全机制到国际组织和国家间联盟实施的国际维和行动，从国际人道主义干预到浓厚单边主义色彩的反恐战争，国际社会都在试图解决一个问题，即如何才能减少甚至化解危机和解决冲突。近年来，随着国际社会各种解决危机和冲突的模式逐渐出台，维持和平、强制和平、稳定与国家重建行动等，越来越吸引着世人关注的眼光。在这些维持和平、强制和平、稳定与国家重建行动中，美国的行为和作用值得关注。因此，本书选择美国“维和行动”作为研究对象主要基于以下三个方面来考虑。

（一）从历史上看，美国人一直习惯于战争思维，对和平时期的战略性问题关注较少

自有人类历史记载以来，战争一直是一种反复出现的、某种程度上甚至是持续存在的政治现象。“在整个世界历史中，总是有一些国家更积极地使用其军事力量。美国就是这样的国家。在19世纪，它使用军队从印第安部族、从墨西哥和西班牙手中夺取领土。从此以后，尽管美国不再追求领土目标，但它还是根据其他目的频繁地使用军事力量。”^①美国自从抛弃传统的孤立主义、投入世界事务以来，战争大概是美国最深刻的国际体验了。美国人对战争有一种独特的矛盾心理。“他们在传统上始终真诚地把自己看成是爱好和平的、非尚武的民族，然而很难说他们是不好战的。”在美国人眼里，没有战争时期与和平时期的区别，只有战争时期和战争准备时期。因此，“理解美国人对战争所持的这种爱恨交织的矛盾心

^① [美] 托马斯·帕特森 (Thomas E. Patterson): 《美国政治文化》，顾肃等译，东方出版社2007年版，第603页。

理以及军事制度、战争和社会之间的关系，对于理解美国的过去、现在甚至未来，都是至关重要的”。^①

战争对美国的战略思维和民众心理造成了深刻的影响。美国存在着对战争的矛盾心理，每当危机出现时，美国人总是很容易在战争的框架中思考问题，甚至直接用战争方式来解决。可以说，因为美国人已经长时间习惯了战争，“他们反而不习惯甚至无法有效地在平时时期思考战略性问题，也丧失了通过政治、外交手段实现和平的能力”。^②为此，美国军事评论家汉森·鲍德温（Hanson W. Baldwin）呼吁美国在政治上、战略上和军事上的计划和政策必须基于以往的经验，美国人要善于从历史中吸取教训，否则就注定要重蹈覆辙。在他看来，“战争的基本教训是：没有一次较大的战争是值得打的，除非它能（至少是暂时地而且至少在发生冲突的地区）导致较大程度的稳定。战争是解决问题的最后手段；除非战争解决了争端又没有引起一个同样严重的问题，否则战争就是白打了”。^③但是，战争往往解决不了所有问题，也不会必然带来和平。于是，“我们打了胜仗，但却失去了和平”便成为美国不得不经常面对的困境。

（二）从现实看，作为一个超级大国，美国在联合国维和行动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和影响

在“二战”之前，美国是一个孤立主义国家，审慎地回避在世界事务中发挥重大作用。战争带来了一个不同的美国。它比世界上任何其他国家拥有更多的陆、海、空军力量，拥有庞大的军事工业基地，以及几百个海外军事基地。美国成了一个国际主义国家，深深地卷入其他国家的事务之中。^④“冷战”时期，联合国在诸如缓和国际冲突，制定国际规范，推动非殖民化进程，为各成员国提供平等发言的讲坛等方面，为解决各种国际问题发挥了重要而独特的作用。但总的来看，在整个国际事务中，真正起主导作用的是美苏两个超级大国的对峙和争霸。在这个大背景下，联合

① [美] 阿伦·米利特、彼得·马斯洛斯基：《美国军事史》，军事科学院外军部译，军事科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3页。

② 张锋：《美国仍深陷战争迷思》，《环球时报》2007年3月21日第11版。

③ [美] 汉森·鲍德温：《明天的战略》，复旦大学国际政治系编译组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15页。

④ [美] 托马斯·帕特森（Thomas E. Patterson）：《美国政治文化》，顾肃等译，东方出版社2007年版，第594页。

4 美国维和行动研究

国基本上失去了解决重大国际问题的能力，作为两霸的一个斗争场所，它往往成为被利用的工具。

“冷战”后，美国作为一个超级大国，把确保其世界领导地位作为本世纪外交战略的首要目标。同时，随着世界格局的改变，联合国显示出空前的活力，突出标志就是对世界各地冲突干预的增强。^① 20 世纪 90 年代，通过安理会，联合国干预了发生在尼加拉瓜、萨尔瓦多、安哥拉、莫桑比克、柬埔寨、索马里、波黑、卢旺达、海地等国家和地区的冲突。此时的美国也比过去更愿意参加打着联合国旗号的干涉主义行动。

（三）从理论看，不论是美国还是国际上，对维和行动的理论研究远远落后于遏制、威慑、冲突等与战争相关问题的研究

为了防止战争实现长久和平，人们进行了长期摸索。“由于找不到稳定的和平模式，于是出现了对和平的现实主义态度”，即“防止战争，一旦战争不可避免地发生后就要限制战争”。如今，防止战争的思想“不仅保留了传统的‘不战而胜’的蕴意，而且增加了‘不战而和’的蕴意，就是建立一些制约战争的机制，在冲突萌生尚未激化的时候采取和平手段加以解决、控制或缓和”。^② 在建立制约战争的机制方面，美国和世界各国进行了多次尝试。但“一战”后成立的“国际联盟”没有阻止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爆发。联合国成立后，国际社会建立了新的集体安全机制，联合国维和行动就是其机制之一。

在“冷战”结束期间及“冷战”后的这一段时期，联合国维和行动急剧增加，“国内外很多学者将目光投向联合国维和行动的研究与探讨之中，这无疑是必要的”。但是很少有人把联合国维和行动同美国联系起来考察，“我们看到大量分析‘冷战’后维和行动形势变化的材料，这无疑是必要的。但还有一个重大的因素，即‘冷战’后唯一超级大国美国的动向。很少有人把联合国维和行动面对的形势变化同美国‘冷战’后的战略策略变化联系起来，这未免是一种缺憾”。^③

① 李少军：《评美国与联合国关系的历史进程》，《美国研究》1995 年第 2 期。

② 李际均：《军事战略思维》，军事科学出版社 1998 年 2 月第 2 版，第 174—175 页。

③ 陈鲁直：《美国与冷战后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国际问题研究》2001 年第 1 期。

二 选题意义

(一) 学术价值

首先,从美国国内政策角度看,美国“维和行动”是其国家力量的综合运用。美国认为,国家安全政策不同于政府政策的其他领域,因为它取决于与国外而不是与国内力量之间的关系。国家安全政策的主要手段如外交、军事力量、经济交往、情报收集等,与国内政策不甚相同。虽然“军事力量是另一种外交政策的手段,可以单方面使用”^①,但是,不能据此将维和行动简单地视作是美军单方面进行的军事行动。相反,“维和行动是冲突各方解决冲突意愿的结果,同时也是国内、国际军事、外交、经济和信息力量综合作用的结果”,是“对美国国家安全战略,国家军事战略和对外政策的重要支撑”。在维和行动中,美国需要“综合运用国家力量的四大工具(外交、经济、信息和军事)来有效地实施国家政策和战略”。^②协调使用这些工具,同时充分利用其他国际资源,维和行动才有可能产生成效。从这个意义上说,维和行动与美国的外交政策、国防政策密切相关。维和行动受美国国家安全战略(大战略)、国防战略、国家军事战略等的指导与制约。因此,将美国“维和行动”放到战略的高度进行研究,有助于从理论上分析、从政策上解释“维和行动”的政策依据与功能作用。

其次,从国际维和的角度看,美国“维和行动”作为国际维和行动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国际维和理论密不可分,二者相互借鉴理论成果,但二者在许多方面,比如人道主义干预等,又有着明显的理论分歧。目前,绝大多数针对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提议都是集中在完善程序、加强监督、保证后勤及指挥畅通这些具体措施方面,而不会涉及宏观方面的根源。而对于维和行动相关的论述只是从微观的、纯技术的角度出发,强调主观建构对国家行为改变的影响。其中,对于维和行动的定义及相关最基本、最重要的概念都是功能性的描述与解释,很少有人将其置于一个完整的理论框

① [美] 托马斯·帕特森(Thomas E. Patterson):《美国政治文化》,顾肃等译,东方出版社2007年版,第594页。

② Joint Publication 3-07.3: *Joint Tactics, Techniques, and Procedures for Peace Operations*, the Joint Chiefs of Staff, 12 February 1999, I-1~2.

6 美国维和行动研究

架中去考察。

(二) 现实意义

美国作为联合国总部所在地，联合国经费的最大提供者，作为一个超级大国，在联合国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与美国一样，中国也是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重要而独特的责任。近年来，中国倡导互信、互利、平等、协作的新安全观，积极履行安理会常任理事国的责任和义务，积极参与联合国维和行动，是五个常任理事国中派兵人数最多的国家，为世界的和平与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当前，我军提出要“加强反恐、维稳、处突、维权、维和、抢险救灾等非战争军事行动训练，提高应对多种安全威胁、完成多样化军事任务的能力”。^①

因此，通过研究美国“维和行动”，介绍美军有关维和行动的纲要、条令、手册等，可了解美国对待国际人道主义干预及联合国维和行动等政策的演变及其动因，在理论分析的基础上，可找出其理论根据与思想渊源。这对于我国我军未来更好地利用国际规则，积极而有选择地参与联合国维和、国际反恐、国际人道主义救援等行动，提高应对多种安全威胁、完成多元化军事任务的能力等，均具有一定的现实指导意义，可起到重要的借鉴作用。

三 研究现状

目前，与美国“维和行动”相关的文献资料主要包括三种来源：学术理论探讨文章；美国政府有关部门专题报告；美国军方正式出版物。在它们当中，有的虽然不是专门为维和行动而进行的理论探讨，但是却为维和行动奠定了理论基础；有的则直接用于指导美国“维和行动”。此外，如果把联合国维和理论也添加进来，那么文献资料的数量恐怕就更加可观。本书主要针对美国“维和行动”进行理论探讨，关注的重点放在国内外相关理论研究现状的梳理及理解上。^②

① 《解放军报》2008年1月21日第1版。

② 在这里，关于维和行动的理论基础，作者仅仅阐述西方国家一些学者甚至政府的观点。需要指出，这些观点（包括后面的某些理论）不可避免地打上了西方思想文化及意识形态的深深烙印，本书引用这些观点，仅仅是出于学术研究需要，并不意味着完全认同这些观点和理论。

(一) 冲突及冲突管理理论

美国“维和行动”，包括联合国维和行动，往往是在冲突与暴力环境下（或之后）进行的，而“国际体系的无政府结构是暴力的重要起源”，其中暴力程度最高的当属军事暴力。“军事暴力不论是用来反对任何外来威胁以保卫国家，还是用来捍卫特定的经济利益，完全取决于现行的规则体系”。暴力或战争爆发的首要因素“是规则体系，它组织并执行着安全领域、经济利益领域和规则领域的价值分配”。因此，“安全的界定取决于规则体系的政治需要和经济领域中的利益分配”。^①可见，美国“维和行动”也涉及满足冲突各方的政治需要及进行利益分配令各方满意，其核心和最终目的无非是为了解决冲突。因此，要研究美国“维和行动”恐怕得首先了解有关“冲突”的理论。

1. 冲突理论

在研究“冲突”的众多理论中，对于“冲突”一词，托马斯·谢林认为大体存在两种不同的解释：一种认为冲突是一种不正常（pathological）状态，并寻找产生冲突的根源和解决冲突的方法；另一种认为冲突的产生具有某种合理性，并研究分析与冲突相关的各种行为。^②中国学者则认为，“冲突”（conflict）包含有“战斗”（battle）与“战争”（war）的意思。作为人类群体间对抗的状态和行为，它具有广泛的内涵，既包括不可触及的思想、观念、文化和政治制度等因素的对立，也包括可触及的如经济、军事等因素的竞争与对抗；包括不使用暴力的对抗，诸如新闻媒体方面的对立和外交斗争，也包括使用暴力的冲突，如军事冲突；包括较低强度冲突（low intensity conflict - LIC），诸如边境摩擦，也包括高强度冲突，诸如大规模的战争。就参与者而言，它包括个人、小集团之间的对抗，也包括国家乃至国家集团之间的对抗。就广义的“冲突”概念而言，发生在国际行为体之间的国际冲突只是冲突中的一类，但这一类冲突正是国际关系学者所关注的对象。^③

① [美]詹姆斯·罗西瑙（James N. Rosenau）主编：《没有政府的治理——世界政治中的秩序与变革》，张胜军等译，江西人民出版社2001年9月第1版，第300、302页。

② [美]托马斯·谢林：《冲突的战略》，赵华等译，华夏出版社2006年版，正文，第2页。

③ 李少军：《“冲突—合作模型”与中美关系的量化分析》，《世界经济与政治》2002年第4期。

8 美国维和行动研究

美国军方的解释是，冲突是“在一个国家内部或国家之间发生的有组织的团体之间为实现有限的政治或军事目标的武装斗争（struggle）或冲突（clash）”。^① 尽管冲突中有时是正规军介入，但通常使用的是非正规部队。冲突往往是持久的，局限在有限地区，在动用的武器和暴力的程度也有限制。在这种情况下，可间接运用军事力量应对威胁，支持国家力量的其他手段。也可通过短期地、集中地、直接地运用武力，实现有限的目标。本书所言冲突主要是指军事意义上的冲突。

冲突与冲突解决本身并不是一个独立的学科，而是围绕着作为社会现象的冲突及其解决，由多学科交叉研究而形成的一个问题领域（field），它属于和平研究的范畴，在性质和地位上与安全研究有一定的相似之处，冲突理论构成了和平研究的重要组成部分；研究冲突的目的不单单是积累实证知识，更重要的是为了解决和控制冲突，促进国际社会的和平与安全。

从一般的意义上说，冲突作为一种社会现象，是指一种矛盾或对立状态的形势。^② 每一个具体冲突的根源都是各不相同的，而且在不同的时期内也是不同的。如果说两次世界大战可以用传统的现实主义来解释的话，那么“冷战”后此起彼伏的国内冲突更主要的是由社会结构、经济基础和文化差异决定的。因此，很难用一种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确切手段来解决冲突，必须结合具体冲突的环境来进行。具体到维和行动中，它所面临的冲突特指由于谋求不同价值或利益的国家或集团之间产生的斗争。既包含国内冲突，也包含国家间的冲突；既包含抽象的意识形态和价值观冲突，也包含具体的如领土纠纷这样的利益冲突。

传统的观点对冲突的性质一般有两种不同的理解。^③ 将其视为合理的、释放矛盾的社会功能的体现，是社会交往的一种基本形式，更看重冲突的建设性目的，认为冲突具有整合群体内部力量，增强内部凝聚力，缓解社会矛盾的作用。伯顿认为，冲突就是一个中性的概念，“冲突是人类关系中一个实质性的创造性因素。它是改变的手段，是获得社会财富、安全、正义以及个人发展机会的方式。……大量冲突的存在只是社会期望得

^① JP 1-02: *Department of Defense Dictionary of Military and Associated Terms*, 12 April 2001 (as amended through 14 April 2006), p. 112.

^② 何曜：《国家关系中冲突及其解决的理论分析》，《世界经济研究》2003年第6期。

以实现的保证”。^① ②将其视为非理性的、破坏性的、社会调整矛盾机能失调的体现。桑德尔就强调了冲突带来的消极作用，冲突作为“一个动态的现象……一个明显的冲突过程，是由开始、升级、受控制的维持、缓和、终止、解决这几个不同的阶段组成的”。这种明显的冲突过程是“一种情势，其中至少有两个行为体或他们的代理人，努力寻求相互不相容的目标，而且是通过直接或间接地损害另一方实现目标的能力来实现的”。^② “冲突可以定义为一种竞争状态，在这种状态中各方都意识到未来地位的潜在矛盾，都希望占据与其他集团的愿望互不相容的位置。”^③ 从中可以看出，对于冲突，人们存在着乐观和悲观两种截然不同的观点。

此外，对冲突的性质还有主观论与客观论之争。^④ 客观论认为冲突是基于利益选择的客观事实，所谓的“利益”从两个方面来说都处于稀缺状态。现实主义者基于资源的稀缺性来推断冲突的根源。实际上，基于这种认识就会将冲突的解决看做是一种零和（所得与所失）关系。客观论者一度占主流地位。主观论者认为，虽然冲突一开始可能是因为客观利益而起，但随着局势的演变，对利益的认识以及价值判断会改变，而且利益认识本身就是基于社会价值之上的主观感受，而这种社会价值及对价值的评估经常处于变动之中。看上去，主观论者的设想更加动人，但在许多冲突中，仅靠各方的主观认识并不能增加各自的价值分配，在一些基本的目标上仍存在难以调和之处。因此，分析冲突还应将两方面的观点结合起来，获得超越于这两种认识之上的一种双赢或者说是非零和的冲突解决方案并非不可能。实际上很多学者正是充分结合这两种论点来研究有关冲突管理理论的。^⑤

① John W. Burton, *World Societ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2), pp. 137 - 138. 转引自何曜《国家关系中冲突及其解决的理论分析》，《世界经济研究》2003年第6期。

② Dennis J. D. Sandole, "Traditional approaches to conflict management: Short-term gains vs. long-term costs," *Current Research on Peace and Violence*, 9, 1986, pp. 119 - 124.

③ [日] 星野昭吉：《变动中的世界政治——当代国际关系理论沉思录》，刘小林等译，新华出版社1999年版，第451页。

④ C. Mitchell, "Recognizing Conflict", from: T. Woodhouse (ed.), *Peacemaking in a Troubled World*, New York Berg, pp. 209 - 225.

⑤ A. B. Fetherston, *Towards a Theory of UN Peacekeeping*, (St. Martin's Press: 1994), pp. 101 - 102.

不论是分析国内的社会冲突还是国家间的政治冲突，主要可以从两个方面（或者角度），即冲突的内部（结构及过程）和外部（影响和背景）来进行。冲突的结构指的是在个人间或团体中差别的根源。利益、信念和理解，每一个根源都是研究的重点，旨在考察冲突规模对于争端各方试图解决其差别的影响。利益的冲突是在自我与他人之间优先目标上的矛盾，而且经常在有形资源的竞争上表现得明显。极端的例子就是一方所得直接构成另一方的损失，即所谓“零和游戏”（zero-sum game）关系。

结构中的后两者则涉及冲突的主观心理以及客观进程。冲突的主观心理是指冲突各方对理想社会及实现途径、对现实社会及利益地位所持有的不同价值观及评价标准。具体来说，包括两方面：一是目标的冲突，二是手段的冲突。目标既有现实客观的，如对领土资源的争夺；也有抽象主观的，如对人类理想社会的不同信仰这种意识形态方面的差异。手段的冲突是指在目标达成一致的前提下，各方对什么是最有效率的实现方式产生争议。

冲突的外部环境，主要是涉及两个宽泛的方面：外部因素（结构与事件）对内部过程的影响方式和第三方（the third party）的干预，即广泛的体系影响以及由第三方在冲突中实施的更直接的干预。体系影响是围绕着谈判的国内、地区和国际的政治情势。而干预也被视为冲突环境的一部分，在将争端者行为置于注意力的中心时，调解者在此框架中作为一个“外部”因素来影响解决冲突的努力。

冲突的客观进程是指存在上述冲突目标的各当事方之间以及他们与冲突当事方之外的互动（interaction）过程。可以从冲突的内外两方面进行，即冲突当事方之间的冲突行为和与第三方干预之间的相互作用来考察冲突进程。从因果关系的角度来说，冲突结构的这两方面是相辅相成的统一体，这种统一性是冲突本身的动态特征紧密相连的，即冲突的客观进程随着各方的相互作用在发展变化，从而导致各方的主观心理也发生变化，反过来又推动冲突各方的相互作用，如此循环。

传统的矛盾与冲突处理模式注重国家间的互动与博弈。在全球化日益扩展与深化的今天，“世界（国际）政治的现实已经不能简单地通过区分为国内级别的问题和国际级别的问题来认识、理解和说明”。如今，这种互动与博弈的领域扩大，参与者增多，“国内问题与国际问题，或者国

家、社会与国际体系的互动现象和相互作用将更加具有支配性”。^① 因此，目前越来越注重通过国际社会的共同努力，如国际组织和国际法来化解矛盾、处理冲突。不过，这种超国家体系是建立在传统的国家体系之上的，并且涉及冲突管理理论。

2. 冲突管理理论。一般来说，冲突管理包括三种主要的类型：冲突预防，冲突调解和冲突解决。按照贝尔科维奇（Bercovitch）的观点，冲突管理作为整个理论框架核心，一般涉及三个基本因素：一是暴力与强制，包括物质上和心理上的；二是不同形式的讨价还价；三是第三方的介入。^②

（1）冲突预防。所谓冲突预防，就是在发现有可能爆发冲突的区域采取措施防止冲突的发生，它主要涉及后两个基本因素，即讨价还价和第三方介入。1993年在马其顿的“联合国预防性部署部队”（UNPREDEP）就属于此种类型。从维和行动的 latest 发展来看，作为冲突预防范畴的预防性外交正日益受到重视。在联合国《和平纲领》中，预防性外交被认为是最有效、最理想的外交方式。当维和行动处于“冷战”后的大发展时期，各国对联合国都寄予厚望，《和平纲领》正是在这种背景下出台的。而联合国在索马里、波黑行动中受挫后提出的《和平纲领》补编，则降低了调门，强调了哈马舍尔德三原则，要求扩大预防性外交，并对强制执行和平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反省。

（2）冲突调解。冲突调解主要是通过第三方的介入，制止暴力，推动谈判，主要目标是建立一种消极的和平。所谓积极和平指代的并非是一种终极状态，而是一种可以建设性地解决冲突的框架，并在此基础上实现人类的发展。从这个意义上说，积极和平是一个过程，或者说是一种方法而不是目的。消极和平则主要意味着避免各种冲突行为。因此，它可能涉及冲突管理的三个基本因素（特殊情况下，需要以暴制暴）。由于主要目标只是制止冲突，可能并不涉及公平、正义等价值判断，而更多地反映实力对比及利益交换。^③

① [日] 星野昭吉：《全球化时代的世界政治——世界政治的行为主体与结构》，刘小林等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11 页。

② J. Bercovitch, “*International Mediation: A Study of the Incidence, Strategies and Conditions of Successful Outcomes*”, *Cooperation and Conflict*, 1986, Vol. 21, No. 155.

③ 何曜：《联合国维和行动：冲突管理的理论框架分析》，《欧洲》2000 年第 2 期。